

## 个人意外伤害保险业务年度经营数据

项目	保单件数 (万件)	原保险保费收入 (万元)	期末有效保险金额 (万元)	赔款支出 (万元)	
合计	24.1155	5,028.99	6,616,029.40	27.40	
销售渠道	一、公司直销	0.1270	5.32	210,392.61	1.00
	二、保险专业代理	-	-	-	-
	三、保险经纪	-	0.86	500.00	-
	四、银行类保险兼业代理	0.0007	6.82	19,331.89	-
	五、互联网企业代理渠道	-	-	-	-
	六、其他兼业代理渠道	-	-	-	-
	七、其他渠道	23.9878	5,015.99	6,385,804.90	26.40

- 备注：1. 本表按年度统计，统计范围为上一年度开展的个人意外险业务。  
 2. 保单件数指上一年度销售的个人意外险保单件数。  
 3. 期末有效保险金额为上一年度末的有效保险金额，保险金额按保单签订的最高给付额统计。  
 4. 赔款支出为再保后数据。  
 5. 本表自2023年起每年披露，首次披露时间为2023年4月30日前。

## 个人意外伤害保险产品年度经营数据

序号	产品名称	销售渠道	合作机构名称	销售状态 (在售/停售)	保单件数 (万件)	原保险保费收入 (万元)	期末有效保险金额 (万元)	赔款支出 (万元)	综合赔付率 (%)
1	中信保诚意外伤害保险B款	其他渠道	深圳农商银行	在售	15.9680	2,927.50	2,639,434.86	19.27	5%
2	中信保诚附加少儿长期意外伤害保险	其他渠道	中信银行/农村信用合作社 农商行	在售	0.0082	683.29	1,291,607.90	0.07	

- 备注：1. 本表按年度统计，统计每一款个人意外伤害保险产品的经营数据，披露产品范围限于年度原保险保费收入在500万元以上的产品。
2. 本表按产品维度（按保险条款逐条统计）填写，每个产品填写一行数据。销售渠道从下拉框中选择，有多个销售渠道的，填写业务规模最大的销售渠道。
3. “合作机构名称”仅填写业务规模排名前三的合作机构。
4. 销售状态是指截至信息披露当日，该产品是否仍然在售。
5. 保单件数是指该产品上一年度销售的保单件数。
6. 期末有效保险金额为上一年度末的有效保险金额，保险金额按保单签订的最高给付额统计。
7. 赔款支出为再保后数据，仅保险期限一年及以下意外险产品填写综合赔付率。综合赔付率为再保后数据，指标计算公式为： $(\text{再保后赔款支出} + \text{再保后未决赔款准备金提转差}) \div (\text{再保后已})$
8. 本表自2024年起每年披露，首次披露时间为2024年4月30日前。

## 团体意外伤害保险业务年度经营数据

项目		保单件数 (万件)	原保险保费收入 (万元)	期末有效保险金额 (万元)	赔款支出 (万元)
合计		7.2276	15,638.73	79,071,298.80	3,743.31
销售渠道	一、公司直销	0.1519	6,426.00	47,929,572.79	884.78
	二、保险专业代理	0.0917	760.43	2,318,449.90	449.85
	三、保险经纪	0.0211	1,654.21	8,932,243.71	309.98
	四、银行类保险兼业代理	0.0158	641.71	1,274,647.00	100.80
	五、互联网企业代理渠道	-	-	-	-
	六、其他兼业代理渠道	0.0001	6.22	90.00	-
	七、其他渠道	6.9470	6,150.16	18,616,295.40	1,997.90

备注：1. 本表**按年度统计**，统计范围为上一年度开展的团体意外伤害保险业务。团体意外险是指投保人为特定团体成员投保，由保险公司以一份保险合同提供保险保障的意外险。

2. 保单件数指上一年度销售的保单件数。统计保单件数时，每一件团体保单统计为一件。

3. 期末有效保险金额为上一年度末的有效保险金额，保险金额按保单签订的最高给付额统计。

4. 赔款支出为再保后数据。

5. 本表自2024年起每年披露，首次披露时间为2024年4月30日前。

## 团体意外伤害保险产品年度经营数据

序号	产品名称	销售渠道	合作机构名称	销售状态 (在售/停售)	保单件数 (万件)	原保险保费收入 (万元)	期末有效保险金额 (万元)	赔款支出 (万元)	综合赔付率 (%)
1	中信保诚建筑工程团体意外伤害保险A款	其他渠道	韦莱保险经纪有限公司/车车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在售	0.0208	623.67	1,256,820.00	100.00	0%
2	中信保诚附加交通工具团体意外伤害保险B款	公司直销	中信/中船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在售	0.3139	1,695.39	21,775,407.00	-	0%
3	中信保诚团体意外伤害保险C款	其他渠道	保为(厦门)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泉州分公司/中船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在售	0.6730	3,603.31	11,675,146.28	129.10	17%
4	中信保诚附加团体意外伤害保险C款	公司直销	中信/远通(北京)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在售	0.2957	3,924.21	20,030,152.40	38.00	5%
5	中信保诚团体意外伤害保险D款	其他渠道	无	在售	0.1351	1,144.93	2,049,852.00	64.50	28%
6	中信保诚附加团体意外伤害保险D款	其他渠道	无	在售	0.0972	640.94	1,813,870.00	21.00	17%
7	中信保诚团体意外伤害保险A款	其他渠道	中船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中怡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分公司	停售	3.9672	1,200.99	5,421,022.48	1,021.75	28%
8	中信保诚附加团体意外伤害保险A款	其他渠道	中怡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中信银行	停售	3.9336	1,113.83	9,268,711.77	592.54	0%
9	中信保诚附加团体意外伤害保险B款	其他渠道	中怡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中怡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分公司	停售	0.0902	917.53	2,024,478.00	899.44	57%

- 备注：1. 本表按年度统计，统计每一款团体意外伤害保险产品的经营数据，披露产品范围限于年度原保险保费收入在500万元以上的产品。  
 2. 本表按产品维度（按保险条款逐条统计）填写，每个产品填写一行数据。销售渠道从下拉框中选择，有多个销售渠道的，填写业务规模最大的销售渠道。  
 3. “合作机构名称”仅填写业务规模排名前三的合作机构。  
 4. 销售状态是指截至信息披露当日，该产品是否仍然在售。  
 5. 保单件数是指该产品上一年度销售的保单件数。统计保单件数时，每一件团体保单统计为一件。  
 6. 期末有效保险金额为上一年度末的有效保险金额，保险金额按保单签订的最高给付额统计。  
 7. 赔款支出为再保后数据，仅保险期限一年及以下意外险产品填写综合赔付率。综合赔付率为再保后数据，指标计算公式为：（再保后赔款支出+再保后未决赔款准备金计提差）÷（再保后已赚保费）。保险公司披露该指标时应当对计算方法进行说明。  
 8. 本表自2024年起每年披露，首次披露时间为2024年4月30日前。

## 理赔案例：

2023年7月，福建省泉州市某公司投保了「中信保诚团体意外保险」，其中身故/伤残保额20万元。同月，超强台风“杜苏芮”登陆福建省晋江市沿海，引发了极端暴雨天气及严重洪灾，造成多人伤亡、失踪。

2023年8月，我司全国客户服务热线接到2起由此次台风引发人员死亡的理赔报案。接到报案后，我司迅速响应，真诚慰问客户家属，积极协助家属收集理赔资料，并快速进行事件调查和核实。经核实，报案所涉被保险人张先生和戴女士为夫妻关系，均是泉州市某公司员工，在台风“杜苏芮”引发的洪涝中一人不幸溺亡一人下落不明，经当地派出所开具相关证明后，我司按照相关合同约定，给付张先生、戴女士身故保险金予受益人，共40万元整，为这一不幸的家庭提供财务支持以渡过难关。